

齐鲁师范学院文件

齐鲁师院政学字〔2017〕8号

齐鲁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学风是高等学校办学思想、教育质量和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是大学精神和校风的重要组成部分。培养优良学风，是不断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是深化高等教育改革，促进学校全面发展，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需要。为切实加强我校学风建设，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制定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和建设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以教育学生树立远大理想，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提高学习效果为核心，以解决学风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为突破口，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以教风带学风、以考风正学风、以管理促学风、以

活动兴学风、以榜样导学风、以服务育学风，齐抓共管，标本兼治，构建多方联动的学风建设长效机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二）建设目标

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多措并举，帮助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做到热爱学习、勤于学习、善于学习，形成符合时代要求的治学态度、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逐步构建起适应我校发展新形势和应用型人才培养新要求的学风建设体系。

二、建设路径和举措

（一）以教风带学风

1. 注重教学互动，促进教学相长。教师要不断更新教育思想，提高教学能力，优化教学内容，转变教学范式，改进教学方法。注重因材施教和个性培养，积极采取研讨式、案例式、启发式、项目化等多样化的教学模式，充分运用现代化教学手段，发挥学生学习的主体意识，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

2. 加强师德建设，倡导行为世范。坚持“师德至上”理念，将师德教育摆在学校教师培养首位，加强教师的理想信念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教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使教师自觉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教育教学各环节，提高师德践行能力。通过开展“师德建设活动月”和“学生最喜爱的老师”评选等活动，大力树立和培育师德先进典型，加强典

型人物事迹的宣传力度，发挥典型人物的激励、导向、示范作用，激励全体教师争做学生敬仰爱戴的品行之师、学问之师。

3. 完善监控体系，优化教学风气。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建立一支素质精良的教学督导队伍，发挥教学督导的“督教”、“督学”和“督管”作用。建立健全学生评教制度，发挥学生信息员的信息反馈作用。坚持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在教学纪律、教学质量、教学工作等方面加强检查落实，严把教学质量关，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二）以考风正学风

1. 严肃考试纪律。定期加强对学生考风考纪的教育，加大学术诚信教育宣传力度，在全校营造良好的考风考纪环境。严肃考场纪律，对于违反考试纪律的学生，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 推进学习考核方式改革。注重学习过程考查和学生能力评价相结合，积极探索考试内容、考试方式和方法改革，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

3. 合理调整补考制度。逐渐取消毕业前补考，增加学生平日学习的主动性，避免突击补考、突击毕业。加强学生学术诚信教育，严格学生毕业论文(设计)重复率检测制度，以严肃的考核评价制度及其执行力，保障优良学风的形成。

（三）以管理促学风

1. 建章立制，规范管理。制定《齐鲁师范学院“学风引领计划”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修订完善《齐鲁师范学院课堂教学

行为规范》《齐鲁师范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齐鲁师范学院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齐鲁师范学院优秀学生、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齐鲁师范学院考试违规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等系列规章制度，以完善的规章制度建设和执行落实，保障和促进学风建设。

2. 深入课堂，加强考勤。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形成教学质量监控中心、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各学院、任课教师课堂考勤有效的沟通反馈渠道，加强学生课堂行为的监督检查。强化对学生日常听课的考勤记录和情况考核。加强课堂纪律管理，实施辅导员听课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 注重教育引导，严格违纪处分。在全校学生中组织开展学习《齐鲁师范学院学生手册》活动，通过召开主题班会等形式，让学生学习了解学校管理规定，提高学生遵规守纪意识。对学生中存在的有悖于学风建设的不良行为坚决制止，要及时批评教育和按规定处理，营造浓厚的严格管理育人氛围。

（四）以活动兴学风

1. 开展“我与辅导员谈学习”活动。建立辅导员、学生党员和学生干部经常与学习成绩差和有心理障碍的困难学生交流谈心制度，辅导员每学年初确定本学院学生谈学习人员名单，列入工作计划，以诚挚的感情交流带动、感染、帮助他们树立信心，调整心态，改善学习方法，进一步增强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逐步提高学习成绩与综合素质。

2. 开展创新创业主题大赛活动。通过举办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拓展激发学生创新创业潜力的渠道，开辟提高学生创新创业技能的发展空间，搭建展示学生创新创业风采的舞台。以“挑战杯”大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和“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为载体，结合开展各类科技创新、创业竞赛，激发学生加强专业实践和创新能力的培养。

3. 抓好节点教育、典型教育活动。利用重大纪念日、各种庆典活动为契机，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着重培养学生立志成才、报效祖国的理想信念，激发学生的爱国情怀，端正学生的学习态度，推进学风建设深入持续开展。

4. 创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继续深入开展“调研山东”、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开展以大学生志愿服务队为主要载体的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生走实践成才之路，学以致用，树立奉献精神与社会责任感。丰富社团文化活动，重点打造专业社团建设，营造良好的学风建设氛围。

（五）以榜样导学风

1. 扎实开展各类评优评先工作。以评优评先引领学风，确保评选工作的公开、公正、公平，增强学风建设的导向性。评选出积极向上、勤奋学习、成绩优异的先进典型，积极利用校内外媒体进行宣传和表彰，组织优秀学生开展校内典型事迹宣讲，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在全体学生中形成比学赶帮超的竞争意识，营造

良好的学习氛围。

2. 推进优良学风班级创建工作。建立健全班级规章制度，加强学生在教室、宿舍的管理，加大对学生上课、自习、早操的考勤力度。开展丰富多彩、健康有益的班级活动，创建生动活泼、团结互助、争先创优的良好班风。积极培育“优良学风先进班级”，发挥先进班集体和学习典型的示范与带动作用。

3. 发挥优秀学生的表率带动作用。加强学生党员、学生干部培养，完善学生党员、学生干部行为规范，加强对学生党员、学生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教育学生党员、学生干部要严于律己，勤奋学习，在学风建设中起模范带头作用，以示范带动促进学风。

（六）以服务育学风

1. 提高学生思想引领服务水平。学生工作队伍要把学风建设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起来，教育学生学会做人、做事、做学问。要把思想政治教育引领服务贯穿学风建设的全过程，教育引导学生在成才理想与祖国的需要结合起来，引导大学生增强历史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使他们政治坚定，勇往直前，增强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2. 提高学生专业指导服务水平。加强学生学业指导，引导学生明确学业目标，掌握学习方法，合理安排学习计划，学会自主学习、高效学习。完善职业生涯规划，引导学生根据专业特点和自身成长目标制订个性化学业成长计划。推行本科生导师制，健全教师辅导学生学习的约束与激励机制，发挥教师在学生学业规

划和指导中的作用。

3. 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水平。利用课堂、校园媒体、社团活动等阵地，宣传和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增强学生心理健康意识。健全“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四级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及时掌握学生心理动态。坚持预防为主，构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调查、咨询、疏导、危机干预的体系，帮助学生正确对待成长过程中遇到的烦恼与困惑。

4. 提高学生生活服务水平。树立以学生为本的理念，及时为学生排忧解难，完善学生生活服务设施，为学生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生活服务。以齐鲁文化长廊为重点，提升校园文化内涵，锤炼我校育人特色，优化育人环境，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进一步完善处级干部联系班级制度，帮助特殊学生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增强他们的学习信心。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全心全意为学生的学习生活、成长成才提供优质服务。

三、健全完善工作机制

（一）建立和完善学风建设领导机制

学校成立校长为组长，分管学生工作和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为副组长，宣传部、教务处、科研处、人事处、学生工作部（处）、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团委、图书馆负责人和各学院党政负责人为成员的学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学院成立由党总支书记、院长为组长的学院学风建设工作机构。构建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协

调推进的工作格局，明确目标责任，采取行之有效措施，切实做到制度落实、组织落实和任务落实。

（二）形成全员、全方位育人合力

全体教职员工都负有育人职责，要在教学、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中要坚持以育人为本，不断提高政治理论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和业务水平。各部门、单位要结合本职工作，采取有效措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自觉对学生进行政治方向、理想信念、道德情操、学风纪律等教育，充分发挥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文化育人的作用，形成全校育人工作的良好氛围。

（三）完善学风建设保障机制

进一步加大对学风建设的经费投入，为加强学风建设提供必要的场所和设备，不断改善教师教学和学生条件，改善校园环境，优化办学资源配置，加强图书馆、校园文化场所、学生服务设施等管理，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和生活条件。切实改善人才培养条件，确保各教学环节的资源配置到位。进一步加强教学条件建设，在充分发挥现有教学条件利用率的基础上，加强对多媒体教室、教学实验室和实验实践教学基地的建设与维护。

（四）完善学风建设激励考核机制

切实把学风建设成效作为有关单位和二级学院整体工作的重要评价指标，纳入年度考核评价体系。学校定期召开学风建设工作专题会议，总结、交流学风建设工作经验，明确存在问题和

改进方向。完善各类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办法，开展教学名师、师德先进个人评选，把学风建设履行情况作为评价重要指标。

齐鲁师范学院
2017年6月8日

齐鲁师范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7 年 6 月 8 日印发
